安宁市2017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定向招聘

工作人员笔试成绩及拟进入资格复审人选公示

现将安宁市2017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定向招聘工作人员笔试成绩及拟进入资格复审人选予以公示（见附件），并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17年6月29日—7月5日。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拨打监督举报电话：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871—68699750

安宁市监察局 0871—68699392

2. 公示期内考生可申请查分，查分时间：2017年6月29日—7月5日。查分程序：向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人员科提出书面查分申请（申请须注明姓名、身份证号码、报考岗位、准考证号、考场、笔试成绩、考生电话号码），公示期内携带有效证件方可查分，联系电话：0871—68699750。

3. 现场资格复审将于2017年7月10日进行，进入资格复审人员需携带本人笔试准考证、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及其他报考岗位要求材料到规定地点进行资格复审，地点：安宁市宁湖大厦综合办公楼一楼大厅，时间：上午：9:00—12:00 ，下午：13：30—17:00。

4. 拟进入资格复审人员自愿放弃面试资格的，须于笔试成绩公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按报考岗位向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人员科提交本人签名的书面申请（申请需包括姓名、身份证号、报考单位岗位、准考证号）。空缺名额按报考岗位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递补进入资格审查。

附件：1. 安宁市2017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成绩及拟进入资格复审人员名单

2. 安宁市2017年事业单位定向招聘工作人员笔试

成绩及拟进入资格复审人员名单

安宁市机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7年6月29日